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预算表

一、2023 年收支预算表；

二、2023 年收入预算表；

三、2023 年支出预算表；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3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三、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主要职责是承担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的组织、服务与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隶属于中共许昌市委老干部局管理，内设科室 2 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本级预算。

四、人员构成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共有编制 11 名，其中：行政编制 0 名（公务员编制 0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11 名（管理岗位 11 名，专业技术岗位 0 名，工勤岗位 0 名）。现有在职人数 8 人，离退休人数 6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166.05 万元，支出总计 166.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14.91 万元，增长 9.87%，支出增加 14.91 万元，增长 9.87%。主要原因：晋级晋档、社保基数变更等。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166.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6.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支出合计 166.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0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6.0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

与 2022 年相比，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4.91 万元，增长 9.87%，主要原因：晋级晋档、社保基数

变更等。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66.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0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6.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5.86 万元，主要包括：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津贴补贴、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20.20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福利费、维修（护）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费、劳务费、印刷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

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0.20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中共许昌市委、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许发〔2021〕13 号）文件精神，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对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3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 166.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05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支出项目 0 个。

2023 年度我单位无预算项目纳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故本年度未开展相关工作。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3 年度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预算表（因四舍五入原因，报表可能存在尾差）

2023年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	121.37
其中：财政拨款	166.0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8.8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8.0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8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05	本年支出合计	166.0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6.05	支出总计	166.05

2023年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6.05	166.05	124.31	21.55	20.2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0.65	0.65			0.65			
201	32	01		行政运行	120.73	120.73	101.18		19.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5	21.55		21.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30	7.30	7.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4.1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1	3.91	3.9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1	7.81	7.8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6.05	一、本年支出	166.05	166.05	166.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37	121.37	121.37		
其中：财政拨款	166.0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5	28.85	28.8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8.0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81	7.81	7.8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6.05	支出合计	166.05	166.05	166.0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6.05	166.05	124.31	21.55	20.2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0.65	0.65			0.65				
201	32	01		行政运行	120.73	120.73	101.18		19.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5	21.55		21.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30	7.30	7.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4.1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1	3.91	3.9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1	7.81	7.81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6.05	145.86	20.2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5		0.6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76	45.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21	0.21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55	23.5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1.48	31.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0.49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9		0.79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0.70		0.7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0		0.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2.75		2.7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20		6.2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20		1.2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0.2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0		0.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12		6.1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1.55	21.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30	7.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10	4.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1	3.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81	7.8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备注：我单位2023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我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备注：我单位2023年度无项目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为许昌市离退休老干部建设活动、学习阵地 目标2：发挥老干部优势作用，引导老干部发挥正能量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的组织、服务与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指标，有计划、合理、合规的完成支出计划，为许昌市离退休老干部建设活动、学习阵地，发挥老干部优势作用，引导老干部发挥正能量。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66.0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66.0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66.05	
	（2）项目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9%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95%	
	履职目标实现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100%	
	满意度		100%	

2023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我单位2023年度无项目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我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